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医院信息系统运维服务

合同编号： BHZC2026-D3-990021-GXXK(12N49878460620261)

甲方合同编号： BH FY-CGGLZ-2026-03

甲 方： 北海市妇幼保健院

乙 方： 湖南创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6.2.11



1.3.1 总价合同，本合同总价（含税）为：¥ 550000.00 元（大写：伍拾伍万 元整人民币）。

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价格
1	医院信息系统运维服务	550000.00 元
总价		550000.00 元

1.3.2 单价合同，本合同单价（含税）标准为： / 。服务工作量的计量方式为：合同专用条款。单价合同，在合同履行期间内，根据实际完成的工作量据实结算，但结算总价上限不得超过预算金额或者双方确定的金额 ¥ / 元（大写： / 元人民币）。

1.3.3 其他计价方式： / 。

1.4 履约保证金

乙方 否（是/否）需要支付履约保证金。若需要支付履约保证金的，则：

1.4.1 履约保证金的比例为合同金额的 / %；

1.4.2 履约保证金支付方式详见 合同专用条款；

1.4.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4.4 甲方在项目验收结束后及时退还履约保证金。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之日起个工作日内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退还一日的应退还而未退还金额的 0.05（可根据情况修改） %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履约保证金的 20 %。

1.5 预付款

甲方 否（是/否）需要支付预付款。若需要支付预付款的，则：

1.5.1 预付款比例、支付方式、时间详见 合同专用条款；

1.5.2 预付款的扣回方式详见 合同专用条款；

1.5.3 预付款的担保措施详见 合同专用条款。

1.6 资金支付

1.6.1 甲方应严格履行合同，及时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及时将合同款支付完毕。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自收到发票后 60 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

方账户，有条件的甲方可以即时支付。甲方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单位放假等为由延迟付款。

1.6.2 资金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条件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1.7 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1.7.1 服务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合同专用条款；

1.7.2 服务交付（实施）的地点（地域范围）：合同专用条款；

1.7.3 服务交付（实施）的方式：合同专用条款。

1.7.4 若服务涉及货物的，则货物的：

1.7.4.1 交付期限：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1.7.4.2 交付地点：合同专用条款；

1.7.4.3 交付方式：合同专用条款。

1.8 违约责任

1.8.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服务成果或者实施服务，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迟延履行违约金按每迟延履行一日的应提供而未提供服务价格的 0.05 %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20 %；迟延履行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8.2 服务中涉及的货物，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 0.05 %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20 %；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8.3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 0.05 %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20 %；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8.4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

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8.5 除前述约定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8.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或者成交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8.7 违约责任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1.9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以下第 1.9.2 条款规定的方式解决:

1.9.1 将争议提交合同专用条款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9.2 向合同专用条款人民法院起诉。

2.0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签字时生效。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北海市妇幼保健院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湖南创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滕耿飘
		拥有者性别	女
住所	北海市海城区西南大道239号	住所	湖南湘江新区麓谷街道麓云路100号兴工科技园5栋601、602、603号房
联系人	苏燕	联系人	滕耿飘

联系电话	0779-2250872	联系电话	15289550261
通信地址	北海市海城区西南大道 239 号	通信地址	湖南湘江新区麓谷街道麓云路 100 号兴工科技园 5 栋 601、602、603 号房
邮政编码	536000	邮政编码	410013
电子邮箱	bhsfycgb@163.com	电子邮箱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50500498784606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0794714901P
		开户名称	湖南创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浦发银行长沙麓谷科技支行
		银行账号	66150154700000820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或成交供应商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或成交供应商的价格。

2.1.3 “服务”系指中标或成交供应商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履行的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括采购人自身需要的服务和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或成交供应商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中标或成交供应商；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服务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乙方还应及时澄清相关信息，使甲方声誉免受损害，甲方保留追责的权利。

2.3.2 合同涉及技术成果的归属和收益的分成办法的，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4.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服务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4.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5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6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2.6.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6.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6.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7 质量保证

2.7.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7.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8 延迟履行

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合同义务，除不可抗力外，乙方不得延迟履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因不可抗力，乙方遇到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履行的具体时间。

2.9 合同变更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0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1 不可抗力

2.11.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1.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1.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1.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2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缴纳。

2.13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4 合同中止、终止

2.14.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4.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5 检验和验收

2.15.1 乙方按照合同专用条款的约定，定期提交服务报告，甲方按照合同专用条款的约定进行定期验收；

2.15.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标准，组织对乙方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

2.15.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6 通知和送达

2.17.1 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传真或电子邮件发出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3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17.2 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2.17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17.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17.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18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19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20 甲乙双方权利义务

2.20.1 中标人应严格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需求开展医院信息系统运维服务。

2.20.2 采购人有督促中标人按合同条款开展医院信息系统运维服务工作的权利。

2.20.3 采购人有对中标人的服务进行监督并要求中标人对其服务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的权利。

2.20.4 中标人在进入采购人指定现场开展医院信息系统运维服务时，必须遵守采购人规定和制度。

2.20.5 中标人派驻人员涉用工方面的劳务纠纷、福利纠纷和劳动事故等均由中标人负责，与采购人无关。

2.20.6 中标人承担由其派驻人员在履行职务行为中给采购人或第三方造成的损害和损失的后果及责任，并赔偿采购人或第三方的全部损失。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第一节 第 1.3.2 项	合同单价(含税)价	¥ 550000.00 元 (大写: 伍拾伍万 元整人民币)
第一节 第 1.4.2 项	履约保证金	无
第一节 第 1.5.1 项	预付款比例、支付方式、时间	无
第一节 第 1.5.2 项	预付款的扣回方式	无
第一节 第 1.5.3 项	预付款的担保措施	无
第一节 第 1.6.2 项	资金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条件	合同款按每月进行支付,乙方应按月提交经归口科室签字确认的服务考核表和服务总结,并向甲方开具同等金额的发票与请款函,甲方在收到乙方请款申请 30 天内一次性无息支付给乙方,如请款资料不合格,甲方有权不予以支付相应款项,并且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
第一节 第 1.7.1 项	服务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第一节 第 1.7.2 项	服务交付(实施)的地点(地域范围)	北海市妇幼保健院指定地点。
第一节 第 1.7.3 项	服务交付(实施)的方式	按采购文件要求执行。
第一节 第 1.7.4.1 项	服务涉及货物的交付期限	无
第一节 第 1.7.4.2 项	服务涉及货物的交付地点	无
第一节 第 1.7.4.3 项	服务涉及货物的交付方式	无
第一节	违约责任	按采购文件要求执行。

第 1.8.7 项		
第一节 第 1.9.1 项	解决争议的方法	向___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____。
第一节 第 1.9.2 项		向 甲方住所地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 2.3.2 项	合同涉及技术成果的归属和收益的分成办法	合同涉及技术成果的归属和收益的分成办法的，合作成果和收益归甲方所有。
第一节 第 2.5 项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合同款按每月进行支付，乙方应按月提交经归口科室签字确认的服务考核表和服务总结，并向甲方开具同等金额的发票与请款函，甲方在收到乙方请款申请 30 天内一次性无息支付给乙方，如请款资料不合格，甲方有权不予以支付相应款项，并且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
第一节 第 2.11.3 项	变更内容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可双方友好协商，但不得变更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内容。
第一节 第 2.11.4 项	不可抗力因素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 24h 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 5 日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第一节 第 2.15.1 项	提交服务报告	乙方按照约定，定期提交服务报告，甲方按照约定进行定期验收。
第一节 第 2.15.3 项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	按采购文件要求及响应文件承诺内容执行。
第一节 第 2.19 项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甲方执 叁 份，乙方执 贰 份，代理机构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 1： 服务(技术)、商务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十、服务(技术)、商务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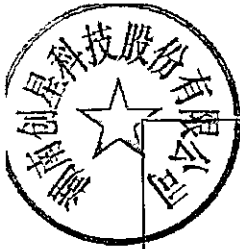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医院信息系统运维服务

项目编号：BHZC2026-D3-990021-GXX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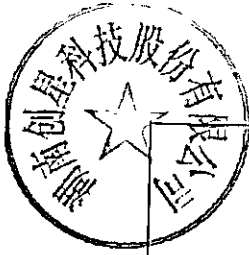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具体响应情况	响应/偏离	说明
1	<p>信息系统 2026年度维护服务</p> <p>提供运维服务的系统为医院使用的所有创星提供的系统(详见《系统维护模块清单一览表》)。为保证医院信息系统运行正常,开展维护项目,需提供以下运维服务:</p> <p>1.系统维护要求:</p> <p>(1)协助医院解决问题,处理系统在使用过程中的问题;</p> <p>(2)做好业务数据的备份(恢复)服务;</p> <p>(3)检查医院数据库运行情况,及时处理数据库故障;</p> <p>(4)对医院数据库定期进行优化,提高数据库运行效率;</p> <p>(5)根据医院信息科数据维护申请,在医院的授权下及时进行数据维护处理;</p> <p>(6)根据医院各科室的软件系统维护申请,对应用软件进行程序BUG修改调整等完善性修改,处理应用软件存在的问题;</p> <p>(7)配合医院进行系统硬件的维护,及时处理涉及数据库和应用软件相关工作;</p> <p>(8)配合医院完成日常的统计分析报表,完成特殊的查询统计需求;</p> <p>(9)提供医院信息管理系统现有接口的支持。</p> <p>2.程序优化要求:</p> <p>(1)索引:针对程序读写特点,</p>	<p>信息系统 2026年度维护服务:</p> <p>提供运维服务的系统为医院使用的所有创星提供的系统(详见《系统维护模块清单一览表》)。为保证医院信息系统运行正常,开展维护项目,我司提供以下运维服务:</p> <p>1.系统维护要求:</p> <p>(1)协助医院解决问题,处理系统在使用过程中的问题;</p> <p>(2)做好业务数据的备份(恢复)服务;</p> <p>(3)检查医院数据库运行情况,及时处理数据库故障;</p> <p>(4)对医院数据库定期进行优化,提高数据库运行效率;</p> <p>(5)根据医院信息科数据维护申请,在医院的授权下及时进行数据维护处理;</p> <p>(6)根据医院各科室的软件系统维护申请,对应用软件进行程序BUG修改调整等完善性修改,处理应用软件存在的问题;</p> <p>(7)配合医院进行系统硬件的维护,及时处理涉及数据库和应用软件相关工作;</p> <p>(8)配合医院完成日常的统计分析报表,完成特殊的查询统计需求;</p> <p>(9)提供医院信息管理系统现有接口的支持。</p> <p>2.程序优化要求:</p> <p>(1)索引:针对程序读写特点,</p>	响应	

第 14 页 共 45 页

<p>增加或减少索引, 通过跟踪执行计划分析, 重建索引;</p> <p>(2)处理流程优化: 单元处理流程, 和业务处理流程;</p> <p>(3)前台处理过程优化: 避免重复执行的程序: 窗体、数据等, 增加利用率, 减少频繁和数据库进行交互;</p> <p>(4)在现有基础上, 不涉及再次开发的功能性修改, 根据提出的修改情况及紧急程度, 在规定的时间范围内给予相应的解决方案。</p> <p>3.医保政策修改要求:</p> <p>(1)医保政策的及时修改, 根据医保局政策接口文档对已购在使用的创星提供软件医保接口进行处理;</p> <p>(2)对已购在使用的创星提供软件医保数据上报接口的处理;</p> <p>(3)根据医保政策的重要和紧急程度, 在医院规定的时间范围内解决已在使用创星提供软件的接口数据上报等问题。</p> <p>4.院内统计报表服务要求:</p> <p>(1)提供原有院内统计报表的格式, 内容修改服务;</p> <p>(2)根据医院需要, 提供新增院内统计报表服务;</p> <p>5.系统管理员培训服务要求:</p> <p>(1)对医院系统管理员提供培训。</p> <p>(2)提供《系统维护模块清单一览表》多项培训内容, 由医院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培训内容。</p> <p>6.工作站安装服务要求:</p> <p>(1)对医院的工作站进行创星提供软件系统的安装与维护。</p> <p>(2)对工作站上创星提供软件的客户端运行程序进行安装与维护(打印机、报价器、读卡器等设备维护除外)。</p>	<p>增加或减少索引, 通过跟踪执行计划分析, 重建索引;</p> <p>(2)处理流程优化: 单元处理流程, 和业务处理流程;</p> <p>(3)前台处理过程优化: 避免重复执行的程序: 窗体、数据等, 增加利用率, 减少频繁和数据库进行交互;</p> <p>(4)在现有基础上, 不涉及再次开发的功能性修改, 根据提出的修改情况及紧急程度, 在规定的时间范围内给予相应的解决方案。</p> <p>3.医保政策修改要求:</p> <p>(1)医保政策的及时修改, 根据医保局政策接口文档对已购在使用的创星提供软件医保接口进行处理;</p> <p>(2)对已购在使用的创星提供软件医保数据上报接口的处理;</p> <p>(3)根据医保政策的重要和紧急程度, 在医院规定的时间范围内解决已在使用创星提供软件的接口数据上报等问题。</p> <p>4.院内统计报表服务要求:</p> <p>(1)提供原有院内统计报表的格式, 内容修改服务;</p> <p>(2)根据医院需要, 提供新增院内统计报表服务;</p> <p>5.系统管理员培训服务要求:</p> <p>(1)对医院系统管理员提供培训。</p> <p>(2)提供《系统维护模块清单一览表》多项培训内容, 由医院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培训内容。</p> <p>6.工作站安装服务要求:</p> <p>(1)对医院的工作站进行创星提供软件系统的安装与维护。</p> <p>(2)对工作站上创星提供软件的客户端运行程序进行安装与维护(打印机、报价器、读卡器等设备维护除外)。</p>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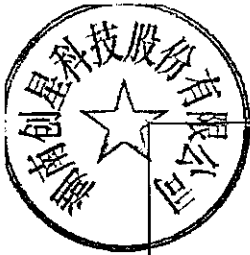


《系统维护模块清单一览表》				《系统维护模块清单一览表》			
序号	建设内容	模块	数量及单位	序号	建设内容	模块	数量及单位
1	医院 信息 管理 系统 (HIS)	门急诊挂号管理系统	1套	1	医院 信息 管理 系统 (HIS)	门急诊挂号管理系统	1套
		门急诊划价、收费系统				门急诊划价、收费系统	
		一卡通医疗管理系统				一卡通医疗管理系统	
		门诊医生工作站系统				门诊医生工作站系统	
		住院医生工作站系统				住院医生工作站系统	
		住院护士工作站系统				住院护士工作站系统	
		住院病人出入转院管理系统				住院病人出入转院管理系统	
		门诊中西药房管理系统				门诊中西药房管理系统	
		住院药房管理系统				住院药房管理系统	
		中西药库管理系统				中西药库管理系统	
		医技确费管理系统				医技确费管理系统	
		手术麻醉医嘱管理系统				手术麻醉医嘱管理系统	
		基础维护管理系统				基础维护管理系统	
		抗菌药物管理系统				抗菌药物管理系统	
综合管理与统计分析系统	综合管理与统计分析系统						
医保系统接口	医保系统接口						
2	医院 信息 集成 平台	HSB服务总线	1套	2	医院 信息 集成 平台	HSB服务总线	1套
		EMPI主索引	1套			EMPI主索引	1套
		主数据管理	1套			主数据管理	1套
		集成标准	1套			集成标准	1套
		基础组件	1套			基础组件	1套
3	数据 中心	临床数据中心(CDR)	1套	3	数据 中心	临床数据中心(CDR)	1套
		患者360视图	1套			患者360视图	1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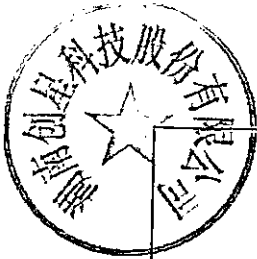
		运营数据 中心 (ODR)	1套			运营数据 中心 (ODR)	1套
		决策支持 系统(BI)	1套			决策支持 系统(BI)	1套
		单点登陆	1套			单点登陆	1套
		互联互通 共享文档	1套			互联互通 共享文档	1套
		互联互通 共享服务	1套			互联互通 共享服务	1套
		互联互通 数据集	1套			互联互通 数据集	1套
		移动决策 支持APP	1套			移动决策 支持APP	1套
4	接口 对接	人口健康 信息平台 接口, 桂 妇儿平台	1套	4	接口 对接	人口健康 信息平台 接口, 桂 妇儿平台	1套
		医保对接	1套			医保对接	1套
		其他院内 系统接口	1套			其他院内 系统接口	1套
5	微服 务化 EMR 系统	住院电子 病历系统 (含住院 电子病历 、护理病 历、病历 质控)	1套	5	微服 务化 EMR 系统	住院电子 病历系统 (含住院 电子病历 、护理病 历、病历 质控)	1套
		门诊医生 病历系统	1套			门诊医生 病历系统	1套
		医院主数 据管理系 统	1套			医院主数 据管理系 统	1套
6	实验 室信 息系 统	临床检验 系统	1套	6	实验 室信 息系 统	临床检验 系统	1套
		条形码管 理系统	1套			条形码管 理系统	1套
		室内质控 管理系统	1套			室内质控 管理系统	1套
		危急值管 理系统	1套			危急值管 理系统	1套
		TAT管理 系统	1套			TAT管理 系统	1套
		检验科物 品管理系 统(试剂耗 材, 危险 品)	1套			检验科物 品管理系 统(试剂耗 材, 危险 品)	1套
7	医学 影像 系统	PACS/RI S	1套	7	医学 影像 系统	PACS/RI S	1套
		超声管理 信息系统	1套			超声管理 信息系统	1套
		内镜管理 信息系统	1套			内镜管理 信息系统	1套
8	患者 综合 服务	自助服务 系统(接 口)	1套	8	患者 综合 服务	自助服务 系统(接 口)	1套
		排队叫号 系统(数 据接口)	1套			排队叫号 系统(数 据接口)	1套
		统一医技 预约系统	1套			统一医技 预约系统	1套

第 17 页 共 45 页



		患者管理及随访系统	1套			患者管理及随访系统	1套
9	医护管理	移动医生站	1套	9	医护管理	移动医生站	1套
		移动护士站	1套			移动护士站	1套
		护士看板	1套			护士看板	1套
		护理管理系统	1套			护理管理系统	1套
10	评级评测其他系统	心电管理系统	1套	10	评级评测其他系统	心电管理系统	1套
		合理用药系统	1套			合理用药系统	1套
		处方点评系统	1套			处方点评系统	1套
		前置审方系统	1套			前置审方系统	1套
		院感管理系统	1套			院感管理系统	1套
		传染病管理系统	1套			传染病管理系统	1套
		病案管理系统	1套			病案管理系统	1套
		临床路径管理系统	1套			临床路径管理系统	1套
		单病种管理系统	1套			单病种管理系统	1套
		不良事件管理系统(全院)	1套			不良事件管理系统(全院)	1套
		输血管理系统(全院)	1套			输血管理系统(全院)	1套
		健康体检系统	1套			健康体检系统	1套
		手麻管理系统	1套			手麻管理系统	1套
		11	临床急诊与妇幼特色专科中心管理系统			危重新生儿中心管理系统	1套
危重孕产妇中心管理系统	1套			危重孕产妇中心管理系统	1套		
临床急诊信息管理系统	1套			临床急诊信息管理系统	1套		
12	电子健康卡改造应用	包括HIS系统流程改造、自助设备对接、微信公众号对接等	1套	12	电子健康卡改造应用	包括HIS系统流程改造、自助设备对接、微信公众号对接等	1套
13	三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综合管理	病案首页质控系统	1套	13	三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综合管理	病案首页质控系统	1套
		HQMS数据上报系统	1套			HQMS数据上报系统	1套
		三级公立	1套			三级公立	1套

第 18 页 共 45 页



	平台	医院绩效考核指标管理信息系统			平台	医院绩效考核指标管理信息系统			
14	运营管理系统	工单管理系统	1套	14	运营管理系统	工单管理系统	1套		
		移动支付与微信公众号	1套			移动支付与微信公众号	1套		
		医院统一运营支撑平台	1套			医院统一运营支撑平台	1套		
		OA办公自动化系统	1套			OA办公自动化系统	1套		
		DRGs管理系统	1套			DRGs管理系统	1套		
2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一年。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一年。			响应		
3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响应		
4	付款方式： 合同款按每月进行支付，成交供应商应按月提交经归口科室签字确认的服务考核表和服务总结，并向采购人开具同等金额的发票与请款函，采购人在收到成交供应商请款申请30天内一次性无息支付给成交供应商，如请款资料不合格，采购人有权不予以支付相应款项，并且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			付款方式： 合同款按每月进行支付，我司按月提交经归口科室签字确认的服务考核表（附件1）和服务总结（附件2），并向采购人开具同等金额的发票与请款函，采购人在收到我司请款申请30天内一次性无息支付，如请款资料不合格，采购人有权不予以支付相应款项，并且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			响应		
5	售后技术服务要求： 1.提供 7*24 小时技术支持，在维护期内，原有软件模块功能均享受免费升级服务；对运行过程中发现的信息安全漏洞无条件作出修复。 2.提供电话服务专线、在线咨询、网络远程操作、技术人员上门等多种服务方式。提供售后服务人员的姓名和各种联系方式，并在人员或联系方式发生变动时及时通知采购人。 3.需提供网络交流平台，如微信群等网络聊天群组和网上论坛等，能让医院各管理员与工程师随时交流系统故障问题及咨询。 4.有重大通告、提醒、和产品通用补丁时，需及时通知医院，并提供途径下载。 5.需有完善的问题受理流程，通过网络登记的方式体现受理工程师、受理时间、完成时间及处理方			售后技术服务要求： 1.提供 7*24 小时技术支持，在维护期内，原有软件模块功能均享受免费升级服务；对运行过程中发现的信息安全漏洞无条件作出修复。 2.我司提供电话服务专线、在线咨询、网络远程操作、技术人员上门等多种服务方式。提供售后服务人员的姓名和各种联系方式，并在人员或联系方式发生变动时及时通知采购人。 3.提供网络交流平台，如微信群等网络聊天群组和网上论坛等，能让医院各管理员与工程师随时交流系统故障问题及咨询。 4.有重大通告、提醒、和产品通用补丁时，需及时通知医院，并提供途径下载。 5.有完善的问题受理流程，通过网络登记的方式体现受理工程			响应		



	<p>法等信息,以供备案和查询。</p>	<p>法等信息,以供备案和查询。</p>		<p>其他要求: 1.提供以上表格中产品的日常运维、问题解决、版本更新、需求处理等,如有未列出或变更的内容,以医院实际在用的创星自有产品或经创星采购产品为准。 2.总价包含提供一名驻场工程师,按照院方工作时间上班,接受院方业务工作管理。 3.配合每年例行或特定的的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测评,并对发现的问题漏洞缺陷等进行整改。 4.本项目投标报价包含本项目所有服务内容、所涉及的服务费、备品备件、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等其它所有成本、利润及各项税收等费用的总和,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5.本项目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应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 6.供应商所提供的资料必须是真实的,所作出的承诺必须是切实可行的,如提供虚假资料或作出虚假承诺,一经查实,将取消其成交供应商的成交资格,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理,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7.免费提供 2 个接口项目开发接入系统服务,单个接口接入工作量为 30 个人天以内,每个接口或设备接入单独核算人天,超出部分按照接口开发或设备接入工作量评估人天进行收费(参考价:开发人天按 2300 元/每人天,实施人天按 1600 元/每人天,具体收费参考开发实施时实际市场定价及双方协商而定) 8.关于pacs的客户端授权的情况,若不涉及与设备挂钩的新增工作站,不另外收费。</p>	<p>响应</p>
<p>7</p>	<p>保密要求: 成交供应商提供对本项目的保密承诺,保证对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各类技术文件、信息以及由采购人提供的所有内部资料、技术文档和信息予以保密;未经采购人许可,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透</p>	<p>保密要求: 我司提供对本项目的保密承诺,保证对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各类技术文件、信息以及由采购人提供的所有内部资料、技术文档和信息予以保密;未经采购人许可,我司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透露本项目的任何内</p>		<p>响应</p>	

露本项目的任何内容,如有泄密,需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容,如有泄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	--	--

说明: 1、应写明响应文件对商务与服务技术要求的响应和偏离情况;
 2、应对采购文件“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逐条说明所提供服务的已对采购文件的服务(技术)、商务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采购项目要求的响应和偏离,特别对有具体服务(技术)、商务要求的,供应商必须提供对应的详细应答。

单一来源供应商名称: 湖南创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日期: 2026年1月27日



附件1-信息系统维护服务考核标准

一、考核目的

为了规范信息系统2026年度维护服务质量,明确服务标准与责任,通过考核机制督促服务团队提升响应效率、保障系统稳定运行,降低因维护不到位导致的业务风险,实现服务质量与成本控制的有效平衡。

二、考核对象

对湖南创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所有信息系统进行日常维护、故障处理、优化升级等服务。

三、考核周期

每月考核一次,考核结果作为下个月运维服务的优化及整改依据,提高服务质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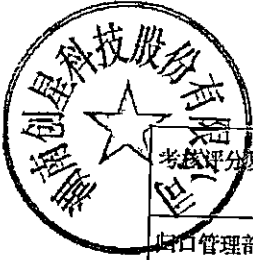
四、考核评分标准

采用百分制,根据服务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扣分,具体细则如下:

序号	维护内容	考核内容	分值	得分
1	日常维护	(1)保障维保范围内软件模块功能的完整及正确性,一旦发生模块运行故障导致相应业务处理或管理工作无法进行,应及时查找原因,及时沟通,按时处理好故障,若未在双方沟通的时间内恢复又没有合理理由,且不及时与采购人反馈进度的,每次扣2分。 (2)保障维保范围内软件数据准确,若出现数据疑问,应于工作日的48小时内查出原因、给予解决方案,并向采购人解释说明。若工作日的48小时内未查明原因又没有合理理由,每次扣2分。	15	



2		(1)紧急故障: 要求2小时内解决, 超时未解决但6小时内解决的每次扣0.1分, 6小时以上未解决的每次扣0.2分; (2)重要故障: 要求4小时内解决, 超时未解决但12小时内解决的每次扣0.1分, 12小时以上未解决的每次扣0.2分; (3)一般故障: 要求12小时内解决, 超时未解决但24小时内解决的每次扣0.1分, 24小时以上未解决的每次扣0.2分。	10	
3		驻场服务人员应于每月结束后10天内提交月总结(附件1: 创星信息系统维保服务月总结),若未按时提交, 此项不得分。	5	
4		配合采购人需求, 按时按质导出报表, 否则不得分。	10	
5	日常维护	驻场服务人员应及时响应故障, 并按照双方协商一致后的时限解决, 若因不及时主动沟通或无合理理由未在时限内解决的, 每次扣1分。	10	
6	培训服务	根据采购人提出的需求制定培训内容, 并做好培训台账(含签到表等),由归口管理部门签字确认。 若采购人提出培训需求但成交供应商未进行培训, 此项不得分。	10	
7		(1)紧急需求(如系统宕机、核心业务中断): 要求30分钟内响应, 未按时响应每次扣0.5分; (2)重要需求(如非核心业务故障、功能优化咨询): 要求60分钟内响应, 未按时响应每次扣0.2分; (3)一般需求(如常规咨询、资料提供): 要求6小时内响应, 未按时响应每次扣0.1分。	10	
8	需求服务	(1)科室提出需求后, 未在约定响应时间(如2个工作日内)对接, 延迟1个工作日扣0.1分; 延迟2个工作日及以上扣0.2分。 (2)对接过程中出现消极态度、推诿情况, 1次扣0.1分; 无故中断对接, 1次扣0.1分。 (3)积极响应科室需求, 对超出公司负责的系统问题, 也进行积极反馈、协调, 并成功处理, 1次加0.1分。 (4)按要求按时完成整改, 得0.5分; 未按时完成但在宽限期内整改到位, 得0.2分; 未整改或整改不到位, 扣0.5分。	10	
9		采购人提出的需求处理进度应按照双方商定时限要求完成, 每7或15天向采购人汇报一次进度, 若需求处理延误超过2周且没有合理理由, 或未主动及时向采购人汇报进度, 每次扣1分。	10	
10	巡检服务	信息系统每月进行一次全面巡检, 检查其操作系统运行状态、数据库运行状态等, 并出具巡检报告》按时巡检, 并出具巡检报告, 得10分, 按时巡检无报告, 得5分, 未巡检, 且无报告, 得0分。	10	
合计				
考核评分汇总人员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考核评分复核人员签字:	日期:
归口管理部门负责人签字:	日期:

五、评分及扣款规则:

1.评分规则:

- (1)90分及以上: 考核达标, 全额支付当期服务费;
- (2)89-80分: 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供应商驻场服务人员出具说明报告, 解释低分原因;
- (3)79-65分: 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供应商提出整改方案, 限期整改, 并于下月严厉监督服务质量, 同时扣除当月服务费的5%;
- (4)65分以下, 成交供应商成立督查组查明事项原因, 对责任人进行通报批评, 并由专人监督下月运维服务事项完成情况, 提升服务质量, 同时扣除当期服务费的10%。

2.重大事故扣罚:

- (1)因维保范围内软件维护失误(已查明原因的情况下)导致系统瘫痪超8小时, 扣除当期服务费的10%;
- (2)造成数据永久性丢失或重大经济损失, 合同如有约定赔偿条款按合同约定, 合同如无约定则按需赔偿由此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并且采购人可要求终止合同。

六、考核流程:

- 1.数据收集: 由成交供应商按月汇总提交系统的运维服务数据。
- 2.评分审核: 由归口管理部门组成考核小组, 考核人员由系统主要使用科室负责人、归口科室人员组成, 其中归口科室人员评分占比50%, 主要使用科室负责人评分占比50%, 每月由归口管理部门汇总考核人员评分情况进行考核评分签字确认。
- 3.结果公示: 考核结果在3个工作日内反馈给成交供应商, 允许成交供应商提出申诉。



附件2:创星信息系统维保服务月总结

一、服务概况

本次维护服务范围涵盖了贵院核心业务系统,包括但不限于HIS系统、EMR系统、LIS系统、PACS系统等。

在此期间,我方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日常运维、问题解决、版本更新、需求处理、系统巡检、性能优化及用户培训等服务,保障系统的稳定运行和用户的持续使用。

需特别说明:此次提交的报告,所对应的服务周期为:

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属于阶段性服务内容的报告,

本报告所述服务内容和成果,亦仅限于上述时间范围内的工作内容。

二、服务内容明细

1.系统巡检与维护

每月定期巡检共计____次,内容涵盖数据库运行状态、系统负载、日志分析等。

2.故障响应与处理

共处理系统故障约____起。

3.系统优化与升级

完成系统补丁升级____次,功能改进____项。

根据用户反馈,优化了____个业务流程,提升用户体验和系统性能。

项目负责人:

用户方签字: _____

报告提交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签字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2: 承诺函

二十、承诺函

北海市妇幼保健院(采购人)、广西新凯林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单一来源采购供应商,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方已认真阅读并接受本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第二部分的全部实质性要求,如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有异议,已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响应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二、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方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响应产品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三、如本项目评审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方提供的样品即为成交后将要提供的成交产品,我方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导致未能成交的,我方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四、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对采购产品的技术标准、质量标准和资格资质条件等有强制性规定的,我方承诺符合其要求。

五、参加本次单一来源采购活动,我方完全同意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第二部分关于“响应费用”、“合同分包”、“合同转包”、“履约保证金”的实质性要求,并承诺严格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履行。

六、我方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我方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如我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我方承诺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如我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非自有的知识产权,则在响应报价中已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我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单一来源供应商名称(公章): 瀚清创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滕耿飘

日期: 2026年1月26日

注: 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附件 3: 组织实施方案

十一、组织实施方案

(由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及采购文件要求编制)

(一) 总体目标

确保医院核心业务系统 (HIS、EMR、PACS等) 安全稳定运行, 提供专业、及时、高效的运维服务, 保障医院日常诊疗业务连续不间断。

(二) 服务团队组织

项目服务组长: 1名

- 统筹协调所有运维工作, 直接对接医院信息科负责人。

现场服务成员 (常驻医院): 1名

- HIS/电子病历系统工程师: 1名

后台支持组 (公司总部): 10名

(三) 服务内容与流程

3.1 日常服务流程

1. 统一受理: 设立7×24小时服务热线 (电话/微信/工单), 所有问题统一登记

2. 分级响应:

- 一级 (紧急): 系统瘫痪、业务中断 → 20分钟内响应, 30分钟远程介入, 2小时内现场处理
- 二级 (重要): 功能异常、性能下降 → 40分钟内响应, 3小时内远程处理
- 三级 (一般): 操作咨询、小故障 → 1小时内响应, 6小时内处理

3. 过程跟踪: 每个问题有跟踪单, 实时更新处理进度

4. 结果反馈: 解决后1小时内向用户反馈。

3.2 定期维护工作

- 每日: 核心系统健康检查, 备份状态确认
- 每周: 系统性能分析, 隐患排查
- 每月: 全面巡检, 出具运维总结
- 每季度: 应急演练, 优化建议报告

(四) 重点保障措施

4.1 人员保障

- 常驻成员具备1年以上医疗信息化经验
- 确保7×24小时覆盖
- 定期培训考核

4.2 技术保障

- 建立远程监控平台, 实时预警
- 重要数据每日备份, 每周异地备份

4.3 沟通机制

- 每周例会: 与信息科沟通本周情况及计划
- 月度汇报: 提交书面运维报告及建议
- 紧急通道: 重大事件直接联系项目经理及院方负责人

单一来源供应商名称: 广西创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 2025年11月27日

第25页共45页

附件 4：售后服务方案

十二、售后服务方案

附表A:售后服务机构情况表(按此格式自制)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性质	注册地址	服务技术人员数量	联系电话
1	湖南创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湘江新区麓谷街道麓云路100号兴工科技园5栋601、602、603号房	220	152895502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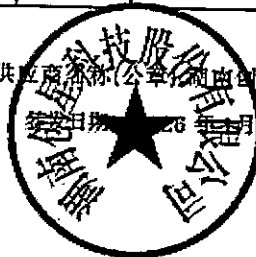
注：关于项目涉及的所有售后服务机构均在本表注明，包括供应商本单位和符合条件的第三方服务机构；

附表B:售后服务人员情况表(按此格式自制)

序号	类别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专业	职称	本项目中的职责	响应时间	到达现场时间
1	售后人员	张伟铭	男	31	本科	自动化	高级工程师	驻场工程师	30分钟	现场驻场服务

单一来源供应商名称(公章)湖南创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 2026 年 07 月 27 日



附件 5：成交通知书

广西新凯林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成交通知书

湖南创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贵单位参加了本招标机构项目名称：**医院信息系统运维服务**，项目编号：**BHJC2026-D3-990021-GXXK** 的单一来源采购，确定贵单位为本项目成交人。

成交金额人民币（大写）：五十五万元整

（小写）：¥550000.00

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请接到通知后，尽快与采购单位**北海市妇幼保健院**签订合同。
- 二、签订合同详细地点：**北海市妇幼保健院**指定地点。

特此通知。

